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40267181號

主旨：公告延長「金融機構抵押權登記線上申請試辦計畫」之試辦期間。

依據：土地登記規則第70條之1第1項、金融機構抵押權登記線上申請試辦計畫第3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「金融機構抵押權登記線上申請試辦計畫」，前經本部113年10月24日台內地字第11302654781號公告在案。為持續推動線上申請服務，原訂自113年1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之試辦期間，延長試辦至115年12月31日。

二、本公告另刊載於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（網址https://www.land.moi.gov.tw）。

部長劉世芳